



預算案中待釐清的問題

2018年财政预算案出炉,带来多项优惠措施与利民政策,许多领域与阶层都受惠及,彰显了预算案的包容性。

这项预算案虽然捎来不少好消息,但却仍有争议之处。行政开销高企、发展开销偏低,为人诟病,是其中一例;无论如何,从整体而言,这算是一份无痛苦有甜头的预算案。

作为一份具包容性的预算案,不会忽略各个社群的需要,就此而言,华社也获得一些特定拨款。当中包括,华人新村获拨款6500万令吉作为发展用途。

政府也将通过自立合作社发放5000万令吉贷款给中小型企业,并拨出3000万令吉给一马中小型贩商基金会,为华裔小贩提供贷款。而在备受关注的华教拨款

方面,华小与之前一样,将获得5000万令吉作为维修用途。但需注意的是,预算案中并没有提到国民型中学的拨款。

政府在明年预算案中共拨出5亿5000万令吉予各种类学校,作为提升与维修用途,当中国小获2亿5000万令吉,华小、淡小、全寄宿学校等各获5000万令吉。不过,相对于其他一些学校,例如淡小,华小的学校数额与学生人数更多,理应获得更多拨款,而非一律都获5000万令吉拨款。

换言之,政府应以学校与学生的数量为依据发放拨款,如此才能更有效地达到提升与维修学校之目的。

预算案未提及国民型中学的拨款,引起华社关注,惟教育部副部长张盛闻较后表明,已向财政部求证,国

民型中学明年将如今年般同样获得1500万令吉拨款,这是令人欣慰的消息。

其实政府已经连续3年没有在预算案中列明国民型中学的拨款,这种情况引起华社关注,也令人深感不解。虽然政府较后都有拨款予国民型中学,但在过程中已引起不必要的误解。既然政府确定会拨款予国民型中学,理应在预算案中列明,避免坊间产生诸多揣测与不安。财政部应解释何以一再于预算案中遗漏列明国民型中学的拨款。

无可否认,2018年财政预算案是一份具包容性的预算案,不过当中仍有一些事项待厘清,例如上述的国民型中学拨款事件、废除4个大道收费站的赔偿问题等等。



“政府已经连续3年没有在预算案中列明国民型中学的拨款,这种情况引起华社关注。既然政府确定会拨款予国民型中学,理应在预算案中列明,避免坊间产生诸多揣测与不安。”